

主旨：敬請鼓勵貴單位人員踴躍報名 114 年「生物安全管理人員訓練班」台中場次，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會為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以下簡稱疾管署)認可之生物安全管理人員訓練機構，依據「生物安全管理人員訓練機構認可及管理作業要點」第 13 點規定，辦理旨揭課程在案。
- 二、參與旨揭課程對象，原則為生物安全主管、管制性病原及毒素主管；完成課程並通過測驗者，將核發生物安全管理人員證書，有效期為核發日起 3 年。各場次報名網址與簡章，可至本會全球資訊網(網址：<https://tbiosa.org.tw/>)瀏覽、下載及報名。(本會公文 114 年 3 月 4 日台生安協字第 114030401 號(諒達))
- 三、前述課程台中場次截至發函日期前僅餘 12 位名額，報名即將截止，特以此通知，並考量下半年生物安全管理人員訓練班於台中地區是否再次辦理尚具不確定性，惠請鼓勵有意願之同仁儘速報名參加台中場次，以免向隅。